

广西民族报

国内统一刊号: CN45-0063 广告经营许可证: 450102228 总第 1144 期 本 期 报 问 韦 江 韦 纯 家 福 东 福 松

卢献匾主持召开自治区民委、民语委党组联席会议传达学习危朝安副书记有关指示精神

1月21日下午,自治区民委、民语委党组书记、主任卢献匾主持召开自治区民委、民语委党组联席会议,传达学习自治区党委副书记危朝安对自治区民委(宗教局)、民语委工作有关指示精神,研究部署贯彻落实意见。

近日,卢献匾代表自治区民委(宗教局)、民语委领导班子,向危朝安汇报有关工作。危朝安在听取汇报后,对三部门去年的工作给予高度肯定。危朝安对三部门今年的工作安排表示赞同,并做出了具体的指示和要求。

会议要求三部门干部职工要准确理解危朝安副书记的指示精神,抓好今年工作项目的落实。

(自治区民委办公室)

全区民委(宗教局)民语委系统工作会议在南宁召开

本报讯(记者 梁 晴 通讯员 赵武林 宋 文) 1月18日至19日,全区民委(宗教局)、民语委系统工作会议在南宁召开。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和中央、全区民族工作会议以及全国民委主任会议、全国宗教工作会议等会议精神,总结了2014年全区民委(宗教局)、民语委系统工作亮点,部署了2015年工作。自治区民委(宗教局)、民语委党组书记、主任卢献匾出席会议并讲话。

会议指出,在民委工作方面,自治区民委学习贯彻中央、全区民族工作会议会议精神富有实效,宣传信息工作成效显著,罗城仫佬族自治县成立30周年县庆和44个民族乡成立20周年乡庆务实惠民,民族团结进步模范区建设有效推进,民族经济工作进展较大,壮族三月三系列节庆活动丰富多彩,

全区第十三届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非常成功,参加全国纪念民族区域自治法实施30周年主题展览获得表扬,自身建设也取得新进步。

在宗教工作方面,自治区宗教局依法管理宗教事务,培训宗教工作两支队伍,着力做好各教重点工作,积极推进基础性工作,专项工作取得新成效。

在民语工作方面,自治区民语委圆满完成壮语文水平考试试点工作,民族语广播电视译制播放工作取得新突破,民族语文科取得新成果,民族语文政策法规宣传督查工作取得新进步,整合和发挥社会资源作用有新进展。

会议强调,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自治区民委(宗教局)、民语委系统最主要、最核心的任务,就是深入学习领会、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

讲话和中央、全区民族工作会议以及全国民委主任会议、全国宗教工作会议等会议精神。推动民族(民语文)、宗教事务治理法治化。加强民族、宗教,民语文政策落实督查工作。做好编制“十三五”规划相关工作。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

会议部署,2015年民委系统要进一步推进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和民族团结进步模范区建设,筹办好县庆、乡庆活动,充分利用少数民族发展资金为办实事,组织开展“壮族三月三”系列节庆文化活动,组织参加第十届全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进一步加强与少数民族代表人士、知名人士和知识分子的交往、交流。宗教系统要推进宗教工作法治化、努力推进各教重点工作,加强服务引导。民语委系统要抓好民族语文应用常态化

工作,持续推动民族语广播影视工作,推进民族语文法律法规落实情况督查工作,加强民族语文基础建设,培育和规范广西民族语文工作示范点。

会议对民委系统2014年度信息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进行了表彰。

会议分组学习讨论了中央、全区民族工作会议以及全国民委主任会议、全国宗教工作会议等会议精神,交流了工作经验。

自治区民委(宗教局)、民语委领导班子出席会议,各市、县(市、区)民委(民族局)、宗教局、民语委(民语局)主要领导,派驻各市民委纪检组长和部分县局纪检负责人,民族专家委员会专家代表,自治区民委(宗教局)、民语委全体干部职工,直属单位领导班子成员共340多人参加了会议。

本期导读

2 版 非遗传承人喜领补贴经费



4 版 狠抓落实做好民族工作



5 版 西林民族局盘点上年度工作



7 版 拉萨僧侣细观藏文书法长卷



8 版 融水民中苗族文化特色浓郁



三江:新建鼓楼展风情



1月17日,三江侗族自治县良口乡产口村举行鼓楼落成庆典,附近村屯数万群众以唱侗歌、“多耶”、百家宴、芦笙踩堂等多种方式庆祝新楼落成。鼓楼是侗族地区标志性建筑,是群众议事、文化、娱乐和迎宾的主要场所。它的建成将促进当地侗族文化的传承、发展和繁荣。图为1月17日,产口村群众载歌载舞庆祝新鼓楼落成。(杨明 龚普康 摄)

全区民委(宗教局)民语委系统召开廉政工作会议 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

本报讯(记者 梁 晴 通讯员 孟雄 宋万勇) 1月18日下午,2015年全区民委(宗教局)、民语委系统党风廉政建设专题会议在南宁召开。会议的主要任务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风廉政建设系列重要讲话和十八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十届自治区纪委五次全会精神,回顾总结2014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研究部署2015年任务,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

自治区民委(宗教局)、民语委党组书记、主任卢献匾做题为《全面落实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为全区民族(宗教)、民语系统营造良好的政治生态环境》的讲话。卢献匾在讲话中说,2014年全区民委(宗教局)、民语委系统全

面履行“两个责任”,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取得了新的明显成效。自治区纪委派驻自治区民委纪检组聚集中心任务,认真落实“三转”,强化执纪监督问责,为全区民委(宗教局)、民语委系统党风廉政建设作出了重要贡献。卢献匾要求全区民委(宗教局)、民语委系统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十八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精神,2015年要重点做好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等五个方面的工作。卢献匾特别强调,不要认为民族(宗教局)、民语系统是清水衙门,不会出现腐败问题。“两委系统”不同程度地掌握着一些国家资源和行政权力,特别是民语委系统掌握的少数民族发展资金,不仅是维护民族团结

进步的资金,还是扶贫济困的救命款、兴边富民的护国款、解决民族地区脱贫致富瓶颈问题的应急款,绝不允许任何人中饱私囊。全区民族(宗教局)、民语系统一定要用好用手中人民赋予的权力,进一步完善制度、强化监督、加大问责。

自治区民委(宗教局)党组成员、自治区纪委派驻自治区民委纪检组组长肖祥和自治区民语委党组成员、副主任王泉忠分别在会上做纪检监察工作报告,回顾总结2014年自治区民委(宗教局)、自治区民语委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部署2015年工作任务。

会上,卢献匾分别与自治区民委(宗教局)、民语委、各市民委(民宗委)

和直属单位的6名代表签订了《广西壮族自治区民族事务委员会(宗教局)系统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自治区民语委2015年度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会后,卢献匾还与其他13个市民委(民宗委)、民语委主要负责人、两委机关15个处室和5个直属单位主要负责人分别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明确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的具体目标任务。

会议由自治区民语委党组成员、副主任杨启标主持。自治区民委(宗教局)、民语委机关全体干部和直属各单位主要负责人,各市、县市民委(民宗委、民族局)、民语委主任(局长)、部分纪检组长共计300余人参加了会议。